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的审查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过半数独立董事共同推举独立董事周建国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人。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客观的原则，就审议事项发表如下审查意见：

一、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朗科科技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交易是基于各自业务发展需要的正常业务往来。本次朗科科技及其子公司新增成为关联方之前，公司已与其长期合作，后续双方交易将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对公司经营情况将产生一定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以下

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查意见之签署页）

出席会议独立董事：

周建国

曾献君

杨汝岱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3年10月30日